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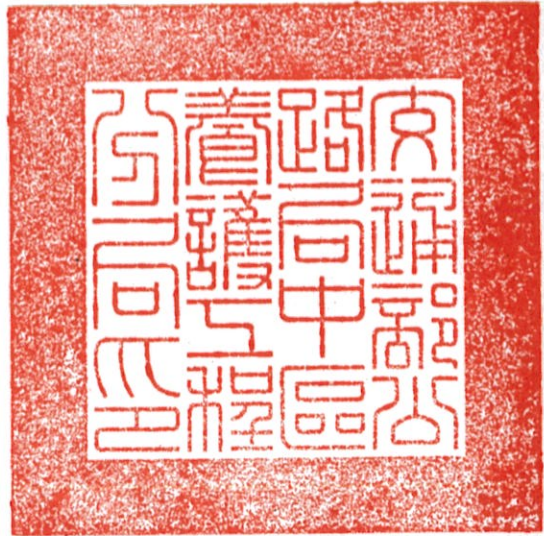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公路局中區養護工程分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中分局中字第1155027636B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廢止本分局111年12月9日二工中字第1110137893A號及114年10月8日中分局中字第1145031829A號公告。

依據：公路法第30條之1及第60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廢止本分局111年12月9日二工中字第1110137893A號公告之台61線龍井路段(156K+400~167K+900)自111年12月19日起連續假日禁止3.5噸以上大貨車通行，請用路人依指示改行平面替代道路；以及114年10月8日中分局中字第1145031829A號公告之修正適用連續假日。

分局長傅立祥